

2019 年度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〇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3 -
概 况.....	- 3 -
一、部门职责.....	- 4 -
二、机构设置.....	- 8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10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1 表）	- 11 -
二、 收入决算表（公开 02 表）	- 13 -
三、 支出决算表（公开 03 表）	- 16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4 表）	- 19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5 表）	- 21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公开 06 表）	- 23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	- 25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	- 26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27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8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28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8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8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8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2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3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34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5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36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36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36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7 -

第一部分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 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县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住房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住房保障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并监督实施。编制全县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统计管理和住房保障信息化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棚户区改造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工作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保障性住房资产监管工作，依法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

（二）负责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工作。组织研究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方面的重大问题，拟订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组织拟订全县住房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住房建设、发展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三）监督管理全县房地产市场。拟订全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县房地产市场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中介管理、物业管理、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全县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

（四）监督管理全县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拟订全县建筑行业发展规划和工程建设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

施；负责权限内各类建筑业企业资质审查报批并监督管理；负责建筑工程装饰装修行业管理。组织协调出县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指导全县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指导建筑行业改革改制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办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负责全县各类房屋建筑、市政工程标准定额和工程造价的管理。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六）指导全县城乡建设管理工作。拟订城乡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城区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依照特许经营协议对城区供水、燃气、集中供热、污水处理的运营进行规范监管；监督管理市政公用事业设施建设市场准入、工程招标、工程监理及工程质量；负责管理公用事业行业施工、经营企业资质；负责县城区城市道路、桥梁、排水、污水处理等市政设施的建设工作以及供水、燃气、集中供热等公用事业的建设和管理工作；参与县城区防汛排涝工作；负责城市道路亮化工程的建设工作；组织或参与各类城乡创建、评比，参与统筹城乡发展工作。

（七）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村镇建设管理政策、法规；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等工作；指导各类村镇建设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及申报工作。

（八）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

安全监管工作；拟订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承担建设工程领域联合审验的联合验收组织工作，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九）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编制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拟订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节能减排；组织工程建设标准设计的推广和应用；组织实施重点科技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拟订发展应用新型墙体材料规划、政策、制度并指导实施；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推广应用和推进墙体材料革新工作；贯彻房屋建筑及附属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计规范并监督落实；负责全县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协助文物主管部门对全县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民防空法律、规章和方针政策；负责拟订全县人民防空建设规划、城市平战综合防护建设发展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拟订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建设总体规划、城市地下空间暨人民防空工程综合利用规划并协同实施；负责人民防空设施建设相关审核审批工作，监督管理全县人民防空设施建设、维护和使用；监督指导城市地下空间兼顾人民防空需要防护部分的管理；负责组织开展人民防空执法监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开展城市和重要经济目标单位防护工作；组织拟订修订城市人

民防空袭方案,指导拟订重要经济目标防护方案,组织开展城市人民防空演训;指导开展人民防空群众组织建设;开展人民防空日常战备工作;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人民防空科研工作,推进人民防空科技创新和科研成果转化应用推广;组织实施人民防空信息化体系能力建设;负责人民防空平战结合工作,利用人民防空战备资源参与抢险救灾、服务民生、改善民生,为应急救援提供支持,战时组织开展城市人民防空行动;推进人民防空建设与经济社会融合发展;负责依法征缴人民防空工程易地建设费,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人民防空建设市场投融资政策。

(十一)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对外交流合作、业务培训和各类学术活动。

(十二)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三)有关职责分工

1.关于城市轨道交通分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指导城市轨道交通的建设,县交通运输局指导城市轨道交通的运营。

2.关于城镇燃气管理分工。城镇燃气行业经营管理局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城镇门站以外的天然气管道输送由应急管理局、发展改革、公安、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市场监管、自然资源等有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做好燃气管理的有关工作。

3.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拟订房屋交易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县自然资源局负

责指导监督全县土地、房屋、林地、草原等不动产登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起草不动产统一登记相关规定，建立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4. 关于城市综合执法的职责分工。实施城市管理集中行政处罚权涉及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县自然资源部门、县生态环境部门、县水利部门、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负责各自的行政审批和行业职责范围内的监管工作，负责专业技术强的违法违规行为认定、城市规划核实、专业技术鉴定、资质资格和专业技术核准、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违法事项移交、行政处罚中涉及行政许可事项落实等工作。县城市管理局（县城市综合执法局）负责执行具体行政处罚权及相应的行政强制措施，负责巡查、监督和问题发现以及查处落实；需要专业部门认定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提出申请，由业务主管部门在规定期限内出具书面认定结果，作为行政处罚依据。

5.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自然资源局按照相关规定的职责和权限负责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和规划的管理工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参与城市地下空间规划的审查工作，负责审批、监督检查涉及人民防空防护内容的地下空间工程，对不符合人民防空防护要求的予以处罚、督促整改。

二、机构设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机构 10 个，包括：办公室（行政事项服务股）、法规信访股、质量与安全监管股、建筑市场监管股（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房地产市场

监管股（住房保障股、物业管理股）、城市发展规划股、市政公用股、村镇建设股、人防工程管理股、科学技术股。另设有机构 5 个，包括：新乡县规划建设监察大队、新乡县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新乡县城市污水处理费征收办公室、新乡县新型墙体材料革新和节能办公室、新乡县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一级预算单位，预算归口管理单位 1 个，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汇算。纳入本部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一级预算单位，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具体是：

1、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3 月进行了机构改革，将原县人民防空办公室的职责进行了整合。2019 年度，仍以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县人民防空办公室部门的名义分别单独公开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1 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836.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294.13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45.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14.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2,591.5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2,986.3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32.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2,130.48	本年支出合计	52	6,070.0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922.3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7,982.78
	27			55	
总计	28	14,052.79	总计	56	14,052.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二、收入决算表（公开 02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 130. 48	12, 130. 4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 12	45. 1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 99	43. 9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 08	3. 0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 91	40. 9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13	1. 1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13	1. 1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 15	14. 1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 15	14. 1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 15	14. 1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 981. 42	1, 981. 4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3	污染防治	1, 000. 00	1,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302	水体	1, 000. 00	1,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857.42	857.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857.42	857.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24.00	1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124.00	1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85.34	3,68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99.87	79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19.61	319.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7	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471.29	47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69.76	26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69.76	26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6.18	49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6.18	49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5.39	12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5.39	12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0	1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0	1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46.25	84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838.25	838.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33.78	43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32.14	33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1.64	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00.00	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01	2129901	700.00	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4.45	1,404.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85.58	1,38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24	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383.35	1,383.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000.00	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0	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0	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三、支出决算表（公开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70.02	979.07	5,090.9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2	45.1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99	43.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91	40.9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	1.13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	1.1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5	14.1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5	14.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15	14.15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91.57	0.00	2,591.57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467.57	0.00	1,467.57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467.57	0.00	1,467.57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24.00	0.00	124.00	0.00	0.00	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124.00	0.00	124.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86.31	900.93	2,085.3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94.34	784.34	1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10.86	310.86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473.48	473.48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6.31	0.00	236.31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36.31	0.00	236.31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2.26	0.00	442.26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2.26	0.00	442.26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6.59	116.59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6.59	116.59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0	0.00	14.1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0	0.00	14.1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82.71	0.00	582.71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74.74	0.00	574.74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97	0.00	7.97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00.00	0.00	700.00	0.00	0.00	0.00
2129901	2129901	700.00	0.00	7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2.86	18.87	413.99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13.99	0.00	413.99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25.24	0.00	225.24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88.76	0.00	188.76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836.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294.13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45.12	45.12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4.15	14.1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2,591.57	2,591.5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2,986.31	2,289.50	696.8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32.86	432.8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2,130.48	本年支出合计	53	6,070.02	5,373.20	696.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922.3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7,982.78	2,385.46	5,597.3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922.31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14,052.79	总计	58	14,052.79	7,758.66	6,29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5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373.20	979.07	4,394.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2	45.1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99	43.99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8	3.0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91	40.9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	1.13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	1.1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5	14.1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5	14.1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15	14.15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91.57	0.00	2,591.57
21103	污染防治	1,000.00	0.00	1,000.00
2110302	水体	1,000.00	0.00	1,00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467.57	0.00	1,467.57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467.57	0.00	1,467.57
21111	污染减排	124.00	0.00	124.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124.00	0.00	12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89.50	900.93	1,388.5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94.34	784.34	1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10.86	310.86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473.48	473.48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6.31	0.00	236.3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36.31	0.00	236.3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2.26	0.00	442.2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2.26	0.00	442.26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6.59	116.59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6.59	116.59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00.00	0.00	700.00
2129901	2129901	700.00	0.00	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2.86	18.87	413.9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13.99	0.00	413.99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25.24	0.00	225.24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88.76	0.00	188.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7	18.8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7	18.8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公开 06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9.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04.61	30201	办公费	4.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3.91	30202	印刷费	2.4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7.2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5.84	30205	水费	1.1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99.07	30206	电费	0.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81	30207	邮电费	2.5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34.3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3	30211	差旅费	3.6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4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4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1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7.7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人员经费合计		930.88	公用经费合计					48.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71	0.00	0.00	0.00	9.40	0.31	2.71	0.00	2.40	0.00	2.40	0.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294.13	696.81	0.00	696.81	5,597.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94.13	696.81	0.00	696.81	597.3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10	14.10	0.00	14.1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10	14.10	0.00	14.1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846.25	582.71	0.00	582.71	263.54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838.25	574.74	0.00	574.74	263.51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8.00	7.97	0.00	7.97	0.03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433.78	100.00	0.00	100.00	333.78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0.00	332.14	0.00	0.00	0.00	332.14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0.00	1.64	0.00	0.00	0.00	1.64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5,000.00	0.00	0.00	0.00	5,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000.00	0.00	0.00	0.00	5,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000.00	0.00	0.00	0.00	5,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4052.7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664.44 万元，增加 40.3%。主要原因是含上年结余结转资金 1922.31 万元和综合污水处理厂专项债券增加 5000 万元收入。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12130.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130.4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6070.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9.07 万元，占 16.13%；项目支出 5090.94 万元，占 83.8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收、支总计均为 14052.7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664.44 万元，增加 40.3%。主要原因是含上年结余结转资金 1922.31 万元和综合污水处理厂专项债券增加 5000 万元收入。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7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8.52%。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17.38 万元，下降 5.58%。主要原因是污水管网建设等减排专项支出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7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2 万元，占 0.84%；卫生健康支出 14.15 万元，占 0.26%；节能环保支出 2591.57，占 48.23%；城乡社区支出 2986.31 万元，占 55.58%；住房保障支出 432.86 万元，占 8.06%。

（三）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9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7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3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部分专项资金不包含在年初预算，2019 年年中下达。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9.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7 月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降低，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保险缴费基数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4.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保险基数的调整。

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年中追加预算支出。

6.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年初预算为 90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项目资金。

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减排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的资金。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04.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

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出资金部分含年末追加的晋档晋级工资等。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484.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3.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底有职工福利费结转。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35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底污水泵站电费有结转。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15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2.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1.3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金融大道两侧绿化项目资金。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128.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底有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结转。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项目资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2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项目资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69.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9.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资金年中追加的补助资金。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9.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公积金缴费基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79.0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30.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48.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

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 9.4 万，调整预算为 9.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28.83%。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三公”经费预算包含政府性基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25.53%，占 88.5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占 11.4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调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调整预算为 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25.53%。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开展公车改革，减少运行公车数量，严格控制公务车运行维护等相关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4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加油及日常维护维修。2019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度减少 4.8 万元，下降 66.67%。减少原因：开展公车改革，减少运行公车数量，严格控制公务车运行维护等相关支出。

3. 公务接待费调整预算为 0.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19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1 万元。主要用于创建省级园林城市考核验收工作。2019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0 个、来宾 5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要求，2019 年我单位组织对 8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大召营翟坡污水处理厂项目 1000 万元、既有节能改造项目 1467.51 万元、污水管网项目 124 万元、金融大道两侧绿化项目及县城区道路绿化看护项目 442.26 万元、贾屯污水处理费 700 万元、农村危房改造补助 188.76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还本付息 225.24 万元、路

灯、泵站电费 236.31 万元，共涉及资金 4384.08 万元；组织对 2019 年度 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4.1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项目 582.7 万元、贾屯污水处理费 100 万元，共涉及资金 696.8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 100%。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良好。预算执行率 $\geq 90\%$ ，预算调整率 $\leq 10\%$ 。在一定程度上也促进了单位资金规范化运行，有效地提高了财政部门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19 年度重点预算项目主要有：农村危房改造项目 202.86 万元，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 1467.57 万元，大召营翟坡污水处理厂项目 1000 万元，规划设计费 574.74 万元。重点预算项目总体完成绩效目标，重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良好。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84.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6.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77%。主要用于县城区的各项专项规划设计费用、农村危房改造和污水处理费支出。其中综合污水处理厂专项债券等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债券资金下达较早，项目还未开始建设。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360.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要求，合理分配机关运行经费，通过合理配置办公资源达到减少支出的目的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4.7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9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